赤峰宝山中医医院食堂第三方托管方案

1. 项目名称：赤峰宝山中医医院食堂第三方托管项目
2. 项目概况：
3. 中医院食堂餐饮服务，包括：医院职工工作餐、接待餐、住院病人用餐等。
4. 本项目以餐饮经营为主，医院工作人员230左右（以实际为准），住院病人平均100人/日左右（以实际为准），具体由托管方实地勘察，自主测量。
5. 托管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即由托管方包人工、包材料、包质量、包安全、包节能降耗、包资产安全完整、包经营亏损风险等。托管期间，托管方独立承担食品安全，险金等一切责任，院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 院方所属食堂房产及餐饮托管经营现有各种设备设施进行必要的维修维护，或更新后无偿提供托管方使用，资产清单双方共同验收，以核对并登记造册的交接清单为准。
7. 服务内容：
8. 托管范围：托管方托管院方食堂，为住院病人和院方部分职工提供早、中、晚三餐餐饮保障，另外托管方要有工作人员24小时值班，确保院方手术过时餐。工作日就餐量以中标方自主测量为主，院方安排接待餐须按院方要求提供用餐，就餐量可向甲方咨询。
9. 托管期内：院方职工早餐5元/餐/人；中、晚餐为10元/餐/人。

早餐须提供：2~3种面食、米粥、鸡蛋、小菜等。

中、晚餐须提供：1花荤、1素菜、米饭、面食等供选择。（另行加餐，单独计费）

住院病人用餐于托管方用餐车推至长廊销售，价格要低于市场价格。

1. 为保障医院职工及住院病人就餐，食堂不对外开放，特殊情况需要就餐（外来办事人员等）由院办通知食堂人数及用餐标准等。
2. 设备设施清单

具体以双方签字确认为准

1. 设备设施日常维护、维修及低值易耗品的添置费用由托管方负责。
2. 水、电费用：由托管方负责。
3. 风险抵押金：托管方自收到通知2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3万元整；逾期未缴视为放弃中标资格。本项目到期之日，双方做好各类结算工作后，履约保证金由甲方一次性退给托管方。
4. 双方的权利义务：
5. 院方的权利、义务

1、院方有权监督托管方遵守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和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督促其完成投标文件的内容和承诺，监督合同履行。

2、院方有权维护医院就餐人员和科室的利益、权益不受侵害。

3、院方有权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托管方进行监督检查，并落实考核的相关规定。

4、院方有权指导监督检查托管方财务收支状况，督促托管方按期上缴各种税费，督促托管方接受市场、卫生防疫、消防等部门的监督，落实国家政策。

5、院方有义务协调托管方与有关单位的关系，为托管方创造良好的经营环境。

6、合同期内，医院重大就餐人员变动应提前通知托管方。

1. 、托管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托管范围内有餐饮经营自主权，但餐饮经营方案须在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报院方认可、备案；托管方如有重大经营战略和方式调整，须提前书面报院方认可批准。

2、托管方必须自觉遵守和执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市场、卫生防疫、消防和治安等有关规定；严格落实餐饮业相关行业管理要求。托管方的经营活动应自觉接受各级市场、卫生防疫、消防和治安等行政部门的检查和监督，自觉支付和照章缴纳各项费用，并接受院方的监管。

3、托管方不得在承包区域内，从事与餐饮无关的经营活动。（经甲方批准认可的除外）

4、托管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卫生防疫和食品安全检测有关规定，主动接受和配合院方的监督，炊具、餐具清洁且消毒彻底，所进的食用材料和食品必须达到国家卫生标准（注：食用油必须是葵花籽油），严禁使用违禁、霉烂变质食品和原料；严格执行食品原料分类检测和留样管理制度，并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切断各种传染源，确保食品安全。经营期内发生食物中毒和食品安全事故，由托管方承担全部责任，院方概不负责。

5、托管方自主经营，应以人为本。应全面负责从业人员思想道德教育，安全教育，技能培训和日常管理。食堂所有从业人员每年进行一次身体检查，所有人员经岗前培训合格、持有效健康证、身份证方可上岗（特殊岗位还须持相应岗位资格证）。托管方发放的从业人员工资标准要符合劳动部门相关规定，且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为所有员工缴纳社保，购买意外伤害险，未缴纳者，由托管方承担责任并补缴。如发生生产经营安全事故和人员伤亡事故由托管方承担民事、刑事责任和一切费用，院方概不负责。

6、院方提供房产、设备、设施属国有资产，托管期间托管方应妥善保管、维护并正确使用和保持完好。如人为损坏和遗缺，均照价赔偿。签订合同前，双方进行财产移交登记，合同终止时，托管方将院方财产完整地移交给院方。托管方自行添置的可动产、低值易耗品及库存品由托管方自行处理，院方不折价受理。

7、托管方要求对院方场地进行装修改造，须经院方同意后方可实施，且费用由托管方承担，合同期满不得要求院方作价补偿，也不得对墙体破坏。院方因工作需要要求做出的装修改造除外。

8、开餐时间：根据院方的作息时间和要求，组织按时开餐，定时停餐。

9、本项目下一轮招标中，托管方若未中标，必须配合院方做好与下一个中标方的交接工作，配合院方做好资产移交清点工作；如不配合，按乙方违约处理。合同期内，如遇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性、指令性调整，院方要求改变经营方式或提前终止合同，托管方应支持理解并配合执行。

10、人员配备：厨师1名、面点师1名、服务员1~2名、

管理人员1名、项目总人数不得少于4人，均持健康证上岗。

1. 托管方内部管理制度应报院方一份备案，确保依法依规经营。
2. 托管方应响应国家号召节能减排，避免浪费，在确保餐饮质量的同时，努力降低餐饮成本。
3. 员工要求统一着装（含头帽、口罩等）服装应按院方要求配置，费用由托管方承担。

 对上述要求，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做出承诺及说明。

1. 报名时间：2021年7月26日-2021年7月28日

报名地点：赤峰宝山中医医院办公室

联系电话: 0476-3562399

联系人：黄志超 赵春鹏